

投诉问题办理情况公示表

公示单位：昆明市官渡区人民政府

2024 年 6 月 3 日

投诉问题	受理编号：D3YN202405240030 投诉问题：昆明市官渡区广福路蓝光水岸公园2栋长期有车辆开入绿化带停放在消防通道，严重破坏小区绿化。
核实情况	此件与2021年第二轮中央生态环境保护督察交办件不重复；与2024年第三轮中央生态环境保护督察交办件不重复。2024年5月25日，由官渡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牵头，组织官渡区小板桥街道办事处进行了现场核实。核实情况如下： 举报问题位于昆明市官渡区，按行业类型属于其他；按污染类型属于生态；按区域分布属于城市；按利益关系属群众身边问题；按群众身边，属于其他；按照分类办理要求，属于群众身边的生态环境问题。 昆明市官渡区小板桥街道办事处宝华社区蓝光水岸公园住宅小区位于官渡区广福路与康福路交汇处，蓝光水岸公园按规划分为悦秀苑和悦水苑，该项目于2019年竣工验收并交付业主使用。附近有金科阳光里小区、融创澜玥台小区。 投诉人反映的“昆明市官渡区广福路蓝光水岸公园 2 栋长期有车辆开入绿化带停放在消防通道，严重破坏小区绿化”问题。经查，该问题部分属实。 经现场查看，投诉人反映的停车地点位于蓝光水岸公园悦秀苑 2 栋商业楼和市政绿化带交界处，蓝光水岸公园悦秀苑 2 栋为开放式独栋商业，2 栋门口规划设有商业广场（1300 平米），商业广场已留出消防通道未占用，有部分车辆停放在商业广场上。 投诉人反映的绿化带为市政绿化并非小区绿化，金科

	阳光里、融创澜玥台以及蓝光水岸公园小区交房时，因车行通道康福路还未建设，道路施工方临时在广福路与康福路交汇处开了一个 20 平方米的进出口（占用市政绿化带）方便周边住户车辆进出小区。康福路建设完毕后，借道开口的市政绿化带一直未恢复，车辆可从此区域行驶至 2 栋商业广场和该市政绿化带上免费停放。2 栋商业广场属于物业的管理区域，由于物业无执法权，2 栋商业广场及市政绿化带车辆乱停乱放问题未得以有效管控。 经核实，存在以下问题： 广福路与康福路交汇处存在20平米绿化裸露区域，车辆从此区域行驶至蓝光水岸公园2栋商业广场和市政绿化带乱停乱放。
办理情况	对裸露的20平米市政绿化进行补种，并劝离占用市政绿化区域乱停乱放的车辆，合理设置隔离设施隔离车辆进入市政绿化带。
办理单位	官渡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主要工作成效	该问题正在整改中。昆明嘉宝物业服务有限公司已于2024年5月27日采购隔离设施，目前对占用市政绿化乱停乱放的车辆正进行劝离，5月29日隔离设施到货后已逐步安装，隔离车辆进入绿化带，随后补种绿化。
公示说明	现将该投诉问题办理情况进行公示，如有意见建议，请反馈至官渡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官渡区云秀路 2898 号官渡区政府 2 号楼 3 楼）。联系人及电话：王新伟，0871—67010612。